

证券代码：430123

证券简称：速原中天

主办券商：东方投行

北京速原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北京速原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2 月 2 日以公告方式向各股东发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因此，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合法、合规。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2 月 24 日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123	速原中天	2021 年 2 月 1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二）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①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②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③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④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2 月 23 日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人：时庆 2、联系电话：010-69783211 传 真：010-60707108 3、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南口镇北京平板玻璃集团院内 4、电子邮件：sygf5179@163.com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速原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速原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日